四川省体育场馆协会文件

川体馆协〔2018〕46号

四川省体育场馆协会 关于征集地方行业团体标准起草单位的 通 知

各相关单位:

为规范我省各类健身场所的管理与运营,促进健身场所的科学化、信息化、标准化建设,为政府、相关单位、企业以及群众提供高效、实用和便捷的服务,应健身群众和部分健身场所的要求,省体育场馆协会拟组织编写《健身场所管理运营等级划分及评定标准》(地方行业团体标准),现向社会征集标准起草单位。

一、征集起草单位的行业标准项目:

《健身场所管理运营等级划分及评定标准》系地方行业团体标准,包括面向社会收费运营的健身房、羽毛球馆、篮排球馆、户外篮球场、户外足球场等健身场所的运营管理等级划分和评定。

- 二、申请标准制订项目起草的单位必须具备的条件:
 - 1. 行业领先、具备一定经营规模的专业单位, 重视标准

化工作,有高度的责任心; 2. 愿意承担开展标准化工作所需的资金、技术和人力支持。参与起草的单位,需支付标准起草费用: 健身场所单位 8000 元,健身器材企业 15000 元。每个参与单位仅限一项健身场所专业设施设备或管理项目的标准内容起草。

- 2. 标准起草费用收款账户:四川省体育场馆协会,工行跳伞塔支行,账号4402248009000342427。
- 三、负责起草单位和参加起草单位享有以下权利:
- 1. 参与标准制修订,将在标准前言署上单位名称和起草 人姓名;
- 2. 标准发布后,将免费获取所参与制修订的正式标准文本一份;
 - 3. 标准制修订后,将优先享有参与本标准修订的权利;
- 4. 参与标准制修订,将优先获得四川省体育场馆协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资料及相关信息以及其他服务。
- 四、负责起草单位和参加起草单位将承担以下义务:
- 1. 服从四川省体育场馆协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的领导, 按时完成制定标准的各阶段任务。
 - 2. 保证标准技术指标的国内先进性、科学性。
 - 3. 保证标准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
 - 4. 充分发表意见,保证该标准的成熟性。

标准的制定、修订工作,对于促进行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对单位自身的发展壮大也十分重要,希望各单位积极参与。申请承担以上项目起草工作的单位必须认真填写标准起草单位申请表(见附件),并于2018年12月30日前报四川省体育场馆协会秘书处。

联系人: 张莉 180 4030 8561 李雨洁 173 6004 3705

电 话: 028-8434 9396

传 真: 028-8434 9796 邮 箱: ssva2016@163. com

附件:四川省体育场馆协会《健身场所管理运营等级划分及 评定标准》(地方行业团体标准)起草单位申请表



附件:四川省体育场馆协会《健身场所管理运营等级划分及 评定标准》(地方行业团体标准)起草单位申请表

_	
	本单位自愿申请参与四川省体育场馆协会《健身场所管理运营等级划分及评定标准》(地方行业团体标准)的起草,负责
申请函	操作性。并愿意承担标准起草费用万元。
	申请单位(章):
	负责人:
	联系人及电话:
	申请时间:
协会审批	
	负责人:
	审批时间:
说明	1、本次标准起草征集的单位:面向社会收费运营的健身房、羽毛球馆、篮排球馆、户外篮球场、户外足球场,及健身器材生产企业; 2、起草单位征集数量:健身器材厂家3家、健身房企业。2、2、2、2、2、2、2、2、2、2、2、2、2、2、2、2、2、2、2、
	业3家,羽毛球(篮球馆)馆、户外篮球场、户外足球场企业4家,以协会收到申请的先后顺序为准。